

客家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7樓

聯絡人：范雅婷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988#553

電子信箱：ha0510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語字第114000447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55000000A114000447902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114年全國中小學客家藝文競賽」修正實施計畫1份，請轉知轄屬學校及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21日新北教國字第114097788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競賽北區初賽原訂114年10月25日(六)辦理，因故調整至114年10月18日(六)舉辦。餘請依本會114年5月16日客會語字第1146700359號函辦理後續事宜。

正本：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教育部

